

魏二至四

韓一至三

戰國策詳註 第五冊

戰國策詳註

卷二十四

魏三

秦趙約而伐魏。魏王患之。芒卯曰：「王勿憂也。臣請發張倚使謂趙王曰：『夫_扶音_音鄭寡人固形弗有也。今大王收秦而攻魏。寡人請以鄭事大王。』」趙王喜。召相_{去聲}_{下同}國而命之曰：「魏王請以鄭事寡人。使寡人絕秦。」相國曰：「收秦攻魏利不過鄭。今不用兵而得鄭。請許魏。」張倚因謂趙王曰：「敝邑之吏效城者已在鄭矣。大王且何以報魏？」趙王因令閉關絕秦。秦趙大惡。芒卯應趙使_{去聲}_{下同}曰：「敝邑所以事大王者爲完鄭也。今效鄭者使者之罪也。卯不知也。」趙王恐。魏承秦之怒。遽割五城以合於魏而支秦。

註釋

芒卯

淮南子注、孟卯、齊人也、戰國策作芒卯、芒孟聲近相通

張倚

魏人、鄭見魏

固形弗有

形猶示也、固示人以弗有也、致也

支猶持也

芒卯謂秦王曰：「王之士未有爲之中者也。臣聞明王不背中而行。王之所欲於魏者長羊王屋洛林之地也。王能使臣爲魏之司徒則臣能使魏獻

之。秦王曰：「善。」因任之以爲魏之司徒。謂魏王曰：「王所患者，上地也。秦之所欲於魏者，長羊、王屋、洛林之地也。王獻之秦，則上地無憂患。因請以下去聲兵東擊齊，壤地必遠矣。」魏王曰：「善。」因獻之秦。地入數月，而秦兵不下。魏王謂芒卯曰：「地已入數月，而秦兵不下，何也？」芒卯曰：「臣有死罪，雖然。臣死則契折於秦王，無以責秦王。因赦其罪，臣爲去聲王責約於秦。」乃之秦，謂秦王曰：「魏之所以獻長羊、王屋、洛林之地者，有意欲以下大王之兵，東擊齊也。今地已入，而秦兵不可下，臣則死人也。雖然，後山東之士無以利事王者矣！」秦王懼，音然曰：「國有事，未澹下兵也。今以兵從。」後十日，秦兵下。芒卯并將去聲秦、魏之兵，以東擊齊，敗地二十二縣。

註釋

未有爲之中

言未有得理之中者

長羊、王屋、洛林

王屋故城，在今河南濟源縣，長羊、洛林與王屋並言，地必相近，應在今濟源西北山

西垣曲陽
城之間

契折於秦

謂臣死則事無左證，猶索債者先自折其契也。

懼然

驚貌，一曰遽視也。

未澹下兵

澹，足也。言國事未足下兵也。

秦敗魏於華

走下同

芒卯而圍大梁

須賈爲

聲魏謂穰侯曰：「臣聞魏氏

大臣父兄皆謂魏王曰：

「初時惠王伐趙，戰勝乎三梁，十萬之軍，拔邯鄲，趙

氏不割，而邯鄲復去聲歸齊，人攻燕。下同殺子之破故國，燕不割，而燕國復

歸燕趙之所以國全兵勁而地不并乎諸侯者以其能忍難而重出地也宋

中山數

入聲下同

伐數割而隨以亡臣以爲燕趙可法而宋中山可無爲也夫

扶音

下同秦貪戾之國而無親蠶食魏盡晉國戰勝墨子割八縣地未畢入而兵復

出矣夫秦何厭之有哉今又走芒卯入北地此非但攻梁也且劫王以多割

也王必勿聽也今王循楚趙而講楚趙怒而與王爭事秦秦必受之秦挾楚

趙之兵以復攻則國救亡不可得也已願王之必無講也王若欲講必少割

而有質去不然必欺是臣之所聞於魏也願君之以是慮事也周書曰

維命不于常此言幸之不可數也夫戰勝墨子而割八縣此非兵力之精

非計之工也天幸爲多矣今又走芒卯入北地以攻大梁是以天幸自爲常

也知智者不然臣聞魏氏悉其百縣勝兵以止戍大梁臣以爲不下三十萬

以三十萬之衆守十仞之城臣以爲雖湯武復生弗易

去攻也夫輕信

史記作背疑

爲倍字之譌楚趙之兵陵十仞之城戴史記三十萬之衆而志必舉之臣以爲自天

下之始分以至於今未嘗有之也攻而不能拔秦兵必罷

平陰必亡則前功

必棄矣今魏方疑可以少割收也願君之及楚趙之兵未任於大梁也亟以

少割收。魏方疑而得以少割爲和。必欲之。則君得所欲矣。楚趙怒於魏之先已講也。必爭事秦從縱。是以散而君後擇焉。且君之嘗割晉國取地也。何必以兵哉。夫兵不用而魏效絳安邑。又爲陰啟兩機盡。故宋衛效尤憚秦兵。已合而君制之。何求而不得。何爲而不成。臣願君之熟計而無行危也。一穰侯曰。「善。」乃罷梁圍。

註釋

華即華陽、見秦

見秦

須賈須、須句之後、以國爲氏、賈爲魏中大夫

見秦

穰侯穰、大夫也

見秦

魏王安釐王、昭王子

見秦

子之見齊

見秦

蠶食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

見秦

莘子謂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莘子

惠王

名

三梁今直隸永年縣東北有曲梁城、三疑曲之譌、水經注、漳水又東逕肥鄉縣故城北、竹書紀年、梁惠成王八年伐邯鄲、取肥者也、肥縣故城、今肥鄉西南與卜梁相近

拔

見秦

復歸復歸趙也、見秦

見秦

子之見齊

見秦

蠶食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

見秦

盡晉國言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

見秦

地爲秦蠶食且盡

見秦

莘子謂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莘子

邯鄲

見齊

一七

復歸復歸趙也、見秦

見秦

子之見齊

見秦

蠶食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

見秦

盡晉國言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

見秦

地爲秦蠶食且盡

見秦

莘子謂魏所得晉國之地、爲秦蠶食且盡、莘子

史記作暴子、徐廣曰即襄薰

北宅史記作北宅、竹書紀年云、宅陽、一名北宅、今河南榮澤東有宅陽故城

得魏之城邑、秦罷則亡而還於魏也

少割而有質謂欲與秦講和、少割地而求秦質子、是臣之所聞於魏也

謂之初、謂之初

陰必亡陰史記作陶、索隱曰、陶一作魏、言秦攻

未以攻

未任於大梁梁自任、先己講

謂先割取時

而與秦講、從以是散謂先割取時、以此解散也

謂之散

君後擇擇而與於之後

謂之縱

何必以兵哉謂先割取時、不用兵也

謂之絳

山

西日絳

安邑見秦

一四、魏納安邑、乍秦昭王二十一

此蓋指嘗割取晉地、非謂效於今也

又爲陰啟言兵不用而得

未以攻

兩機盡得縣

謂之散

故宋衛效魏自比、謂之合

小國也

尤憚秦兵出地而小、謂之合

謂之合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秦敗魏於華。魏王且入朝。音潮。於秦。周訴謂王曰。宋人有學者三年反

同返下而名其母。其母曰。子學三年。反而名我者。何也。

音潮

同下。其子曰。吾所賢

者。無過堯舜。堯舜名吾所大者。無大天地。天地名今母賢。不過堯舜。母大不過天地。是以名母也。其母曰。子之於學者。將盡行之乎。願子之有以易名母也。子之於學也。將有所不行乎。願子之且以名母爲後也。今王之事秦。尚有可以易入朝者乎。願王之有以易之。而以入朝爲後。魏王曰。子患寡人入而不出邪。同耶。許綰爲去。我祝曰。入而不出。請殉寡人以頭。周訴對曰。如臣之賤也。今人有謂臣曰。入不測之淵而必出。不出。請以一鼠首爲汝殉者。臣必不爲也。今秦不可知之國也。猶不測之淵也。而許綰之首。猶鼠首也。內納下。王於不可知之秦。而殉王以鼠首。臣竊爲去。王不取也。且無梁。孰與無河。內急。王曰。梁急。無梁。孰與無身急。王曰。身急。王曰。以三者。身上也。河內其下也。秦未索其下。而王效其上。可乎。王尙未聽也。支期曰。王視楚王。楚王入秦。王以三乘。聲先去。之。楚王不入。楚魏爲一。尙足以捍秦。王乃止。王謂支期曰。吾始已諾於應侯矣。今

不行者欺之矣。」支期曰：「王勿憂也。臣使長信侯請無內王。王待臣也。」

支期說去於長信侯曰：「王命召相去國。」長信侯曰：「王何以臣爲？」支

期曰：「臣不知也。王急召君。」長信侯曰：「吾內王於秦者寧以爲去秦

邪。吾以爲魏也。」支期曰：「君無爲魏計。君其自爲計。且安死乎。安生乎。安

窮乎。安貴乎。君其先自爲計。後爲魏計。」長信侯曰：「樓公將入矣。臣今從

」支期曰：「王急召君。君不行。血濺君襟矣。」長信侯行。支期隨其後。且見

王。支期先入謂王曰：「僞病者乎。而見之。臣已恐之矣。」長信侯入見音王。

王曰：「病甚。奈何。吾始已諾於應侯矣。意雖道死行乎？」長信侯曰：「王母

行矣。臣能得之於應侯。願王無憂。」

註釋

魏王

安釐

周

訴

周人

仕

魏

許綰

或云即

長信侯

祝

以言告神謂之祝。猶誓也。或作呪。

河

內

見秦

支期

魏人

楚王

頃襄

先

之

先楚之

應侯

見秦

三

長信侯

魏相之善

應侯者

樓

公

將

入

矣

樓公即樓緩趙人仕秦

僞

病者乎。而見之

言僞病以見

意

雖

道

死

行

乎

言病甚雖恐道死

亦

將

勉

力

一

行

也

五華

一本有

軍

之

戰

魏

不

以

敗

之

上

割

可

謂

善

用

不

勝

矣

而

秦

不

以

勝

之

上

割

可

謂

不

能

用

勝

矣

魏不以敗之上割。可謂善用不勝矣。而秦不以勝之上割。可謂不能用勝矣。

今處期年乃欲割是羣臣之私而王不知也。且夫音扶下同欲壘者段干子也。王因使之割地。欲地者秦也。而王因使之受壘。夫欲壘者制地。而欲地者制壘。其勢必無魏矣。且夫姦臣固皆欲以地事秦。以地事秦譬猶抱薪而救火也。薪不盡則火不止。今王之地有盡而秦之求無窮。是薪火之說也。」魏王曰。善。雖然吾已許秦矣。不可以革也。」對曰。王獨不見夫博者之用梟邪。耶同欲食則食欲握則握。今君劫於羣臣而許秦。因曰不可革何用智之不若梟也。魏王曰。善。乃案其行。

註釋 段干崇魏人孫安釐王圉上割謂當其時欲壘謂段干崇欲得秦封故請魏割地革更博者之用梟欲食則食欲握則握博局戲以五木爲骰有梟盧雉滑塞五者之采梟爲最勝得梟者合食其子食行棋也欲食則食不宜食則握握止也乃案其行案止也案史記云魏王不聽仍割南陽以和

齊欲伐魏。魏使人謂淳于髡曰。齊欲伐魏能解魏患惟先生也。敝邑有寶璧二雙文馬二駒。請致之先生。淳于髡曰。諾。入說去聲齊王曰。楚齊之仇敵也。魏齊之與國也。夫音扶下同伐與國使仇敵制其餘敝名醜而實危爲去聲王弗取也。齊王曰。善。乃不伐魏。客謂齊王曰。淳于髡言不

伐魏者受魏之璧馬也。」王以謂淳于髡曰：「聞先生受魏之璧馬有諸？」曰：「有之。」然則先生之爲寡人計之何如？」淳于髡曰：「伐魏之事不便。魏雖刺髡於王何益？若誠便魏雖封髡於王何損？且夫王無伐與國之誹，魏無見亡之危。百姓無被兵之患。髡有璧馬之寶於王何傷乎？」

註釋

淳于髡

見齊文馬

畫馬爲文也

與國

相與共禍福之國也

誹非議也

秦將伐魏。魏王聞之夜見孟嘗君告之曰：「秦且攻魏。子爲寡人謀奈

去聲

何。」孟嘗君曰：「有諸侯之救，則國可存也。」王曰：「寡人願子之行也。重

爲去聲之約車百乘。去聲同孟嘗君之趙。謂趙王曰：「文願借兵以救魏。」趙

王曰：「寡人不能。」孟嘗君曰：「夫音扶敢借兵者，以忠王也。」王曰：「可

得聞乎？」孟嘗君曰：「夫趙之兵非彊，於魏之兵，魏之兵非弱於趙也。然

而趙之地不歲危，而民不歲死。而魏之地歲危，而民歲死者何也？以其西爲

趙蔽也。今趙不救魏，魏敵盟於秦，是趙與強秦爲界也。地亦且歲危，民亦且

歲死矣。此文之所以忠於大王也。」趙王許諾。爲去聲起兵十萬車三百乘。

又北見燕

平同聲

王曰：「先日公子常約兩王之交矣。今秦且攻魏，願大王之

救之」燕王曰「吾歲不熟二年矣今又行數千里而以助魏且奈何」田文曰「夫行數千里而救人者此國之利也今魏王出國門而望見軍雖欲用臣之忠計文請行矣恐天下之將有大變也」王曰「大變可得聞乎」曰「秦攻魏未能克之也而臺已燔音煩游已奪矣而燕不救魏魏王折節割地以國之半與秦秦必去矣秦已去魏魏王悉韓魏之兵又西借秦兵以因趙之衆以四國攻燕王且何利利行數千里而助人乎利出燕南門而望見軍乎則道里近而輸又易去聲矣王何利」燕王曰「子行矣寡人聽子」乃爲之起兵八萬車二百乘以從田文魏王大說通悅曰「君得燕趙之兵甚衆且亟矣」秦王大恐割地請講於魏因歸燕趙之兵而封田文

註釋

孟嘗君

即田文
靖郭君
田嬰子時仕魏

約車

約整飭也

臺已燔

燔燒也謂魏

王不敢自逸

亟速

八魏將與秦攻韓

周赧王

五年

无忌謂魏王曰

「秦與戎翟同俗有虎狼之心貪戾

好去聲利而無信不識禮義德行

苟有利焉不顧親戚兄弟若禽獸耳此天

下之所同知也非所施厚積德也故太后母也而以憂死穰侯舅也功莫大

焉而竟逐之。兩弟無罪而再奪之國。此於其親戚兄弟若此。而又況於仇讐之敵國也。今大王與秦伐韓。而益近秦。臣甚或通之。而王弗識也。則不明矣。羣臣知之。而莫以此諫。則不忠矣。今夫音扶韓氏。以一女子承一弱主。內有大亂。外安能支強秦魏之兵。王以爲不破乎。韓亡。秦盡有鄭地。與大梁鄰。王以爲安乎。王欲得故地。而今負強秦之禍也。王以爲利乎。秦非無事之國也。韓亡之後。必且便事。便事必就易。去聲下同。與利。就易與利。必不伐楚與趙矣。是何也。夫越山踰河。絕韓之上黨。而攻強趙。則是復闕音曷與余音余之事也。秦必不爲也。若道河內。倍背鄴朝歌。絕漳滏之水。而以與趙兵決勝於邯鄲之郊。是受智伯之禍也。秦又不敢伐楚。道涉山谷。行三十里。而攻危隘之塞。所行者甚遠。而所攻者甚難。秦又弗爲也。若道河外。背大梁。而右上蔡召陵。以與楚兵決於陳郊。秦又不敢也。故曰。秦必不伐楚與趙矣。又不攻衛與齊矣。韓亡之後。兵出之日。非魏無攻矣。秦故通有懷地。刑丘。安城。堦音詭當作延。津。而以之臨河內。河內之共汲。莫不危矣。秦有鄭地。得垣雍。決熒案當作熒澤。而水大梁。大梁必亡矣。王之使去聲下同。者大過矣。乃惡去聲下同。安陵氏於秦。秦之欲許之久。

矣然而秦之葉

譜如

陽昆陽與舞陽高陵

史記高陵無

鄰聽使者之惡也隨安陵

氏而欲亡之秦繞舞陽之北以東臨許則南國必危矣南國雖無危則魏國
豈得安哉且夫憎韓不受安陵氏可也夫不患秦之不愛南國非也異日者
秦乃在河西晉國之去梁也千里有餘河山以闢之有周韓而閒去聲之從
林軍史記林鄉作以至於今秦十攻魏五入國中邊城盡拔文臺墮垂都焚林木
伐麋鹿盡而國繼以圍又長驅梁北東至陶衛之郊北至平闕所亡乎秦者
山北河外河內大縣數百名都數十秦乃在河西晉國之去大梁也尙千里
而禍若是矣又況於使秦無韓而有鄭地無河山以闢之無周韓以閒之去
大梁百里禍必百此矣異日者從縱同下之不成矣楚魏疑而韓不可得而約
也今韓受兵三年矣秦撓之以講韓知亡猶弗聽投質於趙而請爲去聲天下
鴈行頓刃以臣之觀之則楚趙必與之攻矣此何也則皆知秦之無窮也非
盡亡天下之兵而臣海內之民必不休矣是故臣願以從事乎王王速受楚
趙之約而挾韓魏史記魏字無之質以存韓爲務因求故地於韓韓必效之如此
則士民不勞而故地得其功多於與秦共伐韓然而無與強秦鄰之禍夫存

韓安魏而利天下。此亦王之大時已。通韓之上黨於共。平聲莫。史記作使道已。通因而關之。出入者賦之。是魏重質韓。以其上黨也。共有其賦。足以富國。韓必德魏。愛魏重魏。畏魏。韓必不敢反魏。韓是魏之縣也。魏得韓以爲縣。則衛大梁河外必安矣。今不存韓。則二周必危。安陵必易。楚趙大破。衛齊甚畏。天下之西鄉去而馳秦。入朝。音爲臣之日不久。

註釋

无忌

見齊釐王十二年時安

太后

見西周

以憂死

赧王四十九年秦王用范雎之說乃廢太后逐穰侯出高陵涇陽於下天下皆西鄉稽首者穰侯之功也及其貴極富溢一夫開說身折勢奪而

關外明年太功莫大焉

史記穰侯贊亦云穰侯昭王親舅也而秦所以東益地寡諸侯嘗稱帝於天下皆西鄉稽首者穰侯之功也及其貴極富溢一夫開說身折勢奪而

後以憂死

況於兩弟謂高陵涇陽

見卷三十五

以一女子承一弱主

時韓桓惠王立八年母后用事支猶拒

大梁

見西周

便事

見秦周也

上黨

見東周

闕與之事

見秦周

趙策秦令衛胡易伐趙攻闕與趙奢將救之魏公子道從也

河內

見秦周

朝歌

見秦周

漳滏

見趙

智伯之禍

見秦周

趙策襄子使張孟談見魏之君決水灌

之襄子將卒犯其前大敗智伯軍

而擒智伯智伯即荀氏璠諡襄子

道涉山谷

史記索隱涉谷是往楚之險路從秦向楚有兩道山谷是西道河外是東道秦策春申君說召王曰蓄水右壤

此皆廣川大水山林谿谷不食之地

道河外背大梁

見齊

一從河外出函谷關歷河南陝縣東至鄭縣南向淮陽則背大梁也

右上蔡召

見齊

西郊則上蔡召陵在南面向東皆身之右陳

今河南淮陽縣

不攻衛與齊

衛齊皆在韓魏界

之東故秦不伐

見齊

懷

見齊

地

史記

作茅故茅城在今

西郊則上蔡召陵在南面向東皆身之右陳

今河南及縣南

刑丘

史記作邢丘

安城

故城在今原

境津

延津故城在今河南及縣北

共

見齊

汲

故城在今河南汲縣

河南及縣南

史記

河南及縣北

刑丘

史記作邢丘

安城

故城在今原

境津

延津故城在今河南及縣北

共

見齊

汲

故城在今河南汲縣

河南及縣北

西南共汲
皆屬河內
鄭地 成皋紫陽故城在今河南
亦鄧
垣雍 原武縣西北
決滎澤而水大梁
滎澤即石門渠，滎瀆受河之處，在今河南河陰縣西，後秦

滅魏，果用此策。秦本紀始皇二十二年，王賁攻魏，引河溝灌大梁，大梁城壞，其王降，盡取其地。

安陵 魏之附庸，安陵即古鄢陵，鄢陵故城在今縣西南安陵故城，在今縣西北，非楚之安陵。

葉陽 今河南葉縣時屬秦，**昆陽** 故城在今葉縣北，時屬秦。**舞陽** 在今舞陽縣西，隨安陵氏而欲亡之。

言聽秦亡

南國 今河南許昌縣東許昌故城是。異曰：猶他邑也。

河西 即西河之外，見秦一。

晉國之去梁 魏都安

邑皆在河東，去闕有禁止大梁有千里也。闕之義，**林軍** 林鄉故城在今河南新鄭縣東。

國中 史記作圃中，即圃田，在今河南中牟縣西北。

文臺墮 墓名，在

今山東荷澤縣西北，列士傳曰：隱陵君施酒文臺是也。

垂都 垂地名，杜預曰：句陽縣北有垂地，亦名犬邱。句陽故城在今山東曹縣北。

陶衛之郊 陶今山東定陶縣，衛即楚邱。

文公都之，故城在今河南滑縣東。

平闕 史記作平監，方輿紀要曰：平平陸也，平陸城在山東汶上縣北，監即闕今汶上縣西南南旺湖中有闕亭，案秦攻齊，取剛壽今山東壽張縣，汶上更在壽張之東，恐非魏地。

山北 山華山也，華山之北，謂今河南閩鄉靈寶之陝西華陰等地。

受兵 受秦兵，秦撓之以講。

謂韓被秦之兵撓擾，已經三年，云欲講說與韓和。

投質 賴約，鴈行言以次進，以從事乎王。謂以合從致也。效，獻也。通韓之上黨，時韓之上黨與韓絕，故勸魏伐道，使韓黨往來莫，依史記即寧邑，見趙四闕，關諭察行旅也。出入者賦之。

征商買也，共有其賦。謂韓魏共之。史記共作今衛。

周 東西周必易，秦必輕之也。

九 葉陽君約魏，魏王將封其子。謂魏王曰：「王嘗身濟漳，朝潮，邯鄲抱葛，薛陰成，以爲趙養邑，而趙無爲王有也。王能又封其子河陽姑密乎，臣爲王不取也。」魏王乃止。

註釋

葉陽君

或云葉乃奉之譯，奉陽君，李兌也。

魏王

昭王，適。

潭

見齊一書。

葛薛

並見趙四書。

陰成

並見齊四書。

河陽姑

密

並見趙四書。

秦使趙攻魏。魏謂趙王曰：「攻魏者亡趙之始也。昔者晉人欲亡虞而伐虢。伐虢者亡虞之始也。故荀息以馬與璧假道於虞宮之奇諫而不聽卒假晉道晉人伐虢。返而取虞。故春秋書之以罪虞公。今國莫強於趙。而并齊秦王賢。而有聲者相去聲之所以爲腹心之疾者。趙也。魏者趙之虢也。趙者魏之虞也。聽秦而攻魏者虞之爲也。願王之熟計之也。」魏太子在楚。謂樓子於鄢陵曰：「公必且待齊楚之合也。以救皮氏。今齊楚之理必不合矣。彼翟子之所惡去聲於國者無公矣。其人皆欲合齊秦外楚以輕公。公必謂齊王曰：『魏之受兵非秦實首伐之也。楚惡魏之事王也。故勸秦攻魏。』齊王故欲伐楚而又怒其不已善也。必令魏以地聽秦而爲和以張子之强。有秦韓之重。齊王惡之。而魏王不敢據也。今以齊秦之重外楚以輕公。臣爲去聲公患之。鈞之出地以爲和於秦也。豈若由楚乎。秦疾攻楚。楚還兵。魏王必懼。公因割汾北以予秦而爲和。合親以孤齊秦。楚重公。公必爲相矣。臣意秦王

與樗里疾之欲之也。臣請爲聲公說之。乃請樗里子曰：「攻皮氏，此王之首事也。而不能拔，天下且以此輕秦。且有皮氏於以攻韓魏利也。」樗里子曰：「吾已合魏矣，無所用之。」對曰：「臣願以鄙心意公。公無以爲罪。有皮氏國之大利也。而以與魏。公終自以爲不能守也。故以與魏。今公之力有餘，守之何故而弗有也？」樗里子曰：「奈何？」曰：「魏王之所恃者齊楚也。所用者樓廩翟強也。今齊王謂魏王曰：『欲講攻於齊，王兵之辭也。』是弗救矣。楚王怒於魏之不用樓子，而使翟強爲和也。怨顏已絕之矣。魏王之懼也見亡。翟強欲合齊秦外楚以輕樓廩。樓廩欲合秦楚外齊以輕翟強。公不如按魏之和，使人謂樓子曰：『子能以汾北與我乎？請合於楚外齊以重公也。』此吾事也。一樓子與楚王必疾矣。又謂翟子曰：『子能以汾北與我乎？必爲合於齊外於楚以重公也。』翟強與齊王必疾矣。是公外得齊楚以爲用，內得樓廩翟強以爲佐。何故不能有地於河東乎。」

註釋

虞虢荀息

並見秦一

馬

謂屈產之乘屈產，泉名，在今山西石樓縣東南，四馬曰乘。

璧

謂垂棘之璧，垂

晉

適虢，途出於虞，故借道。左傳：晉荀息請以屈產之乘，與垂棘之璧，假道於虞。虢，故城在今山西平陸縣水經注：虞城北對長阪二十里，謂之虞阪。寰宇記：春秋晉道於虞以伐虢。

即此宮之奇

虞大夫

反而取虞

左傳晉滅虢虢公奔京師師還館於虞遂襲虞滅之

春秋書之

左傳故書曰晉人執虞公罪虞已言易也

路也

樓子

當作樓虞一本作樓虞

鄢陵

見秦四七皮氏

見秦一九翟子

即翟強

張子

疑即張儀

汾北

汾水之北今山西新絳河

謂皮氏也

秦王

惠王

樗里疾

見秦四七周三

河東

見秦四七